

中卫市 2016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的有关规定编制而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在中卫市人民政府网(<http://www.nxzw.gov.cn>)公布。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联系：中卫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地址：中卫市行政中心，邮编：755000，电话：0955-7068823。

一、概况

2016 年，我市紧紧围绕自治区党委、政府和市委、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及公众关切，深入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办公厅关于印发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和《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6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文件精神，细化政务公开工作任务，加大公开力度，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有力促进了全市政务公开工作的开展，取得了明显的效果。

（一）加强领导，完善机制。一是在组织领导方面，成立了市长任组长，常务副市长任副组长，市政府各部门为

中卫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卫政办发〔2016〕122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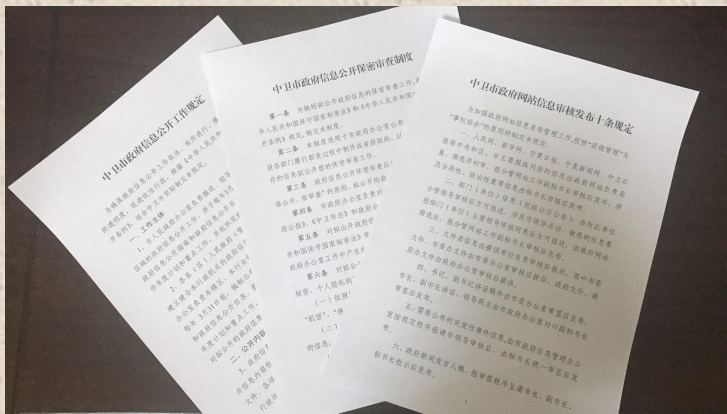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中卫市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中宁县、海原县人民政府，沙坡头区、海兴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为了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进一步推动我市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制度化、经常化，实现政务公开的长效管理，经市政府研究，决定成立中卫市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现将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及其工作职责通知如下：

组 长：万新恒 市委副书记、市长
副组长：马世军 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党组成员
成 员：郭爱迪 市政府秘书长、办公室主任

成员的中卫市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进一步明确了工作责任和目标，为全市政务公开工作提供了坚强的组织保障。二是在建章立制方面，把制度建设作为政务公开工作的一项重要基础性工作来抓，印发了《中卫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中卫市政府网站信息审核发布十条规定》等一系列制度，做到了内容公开有依据，工作管理有机制，



运行结果有保障，进一步提高了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水平。特别是针对基层民生事项存在的不规范问题，市政府常务会议专门研究出台了《中卫市民生事项公示办法》，进一步规范了民生事项公示程序，最大限度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对推进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促进政府决策科学化和民主化，起到了重要作用。

（二）创新载体，

及时公开。一是依托政府网站公开。政府网站共设置中卫新闻、互动交流、公众服务、政务公开、走进中卫、领导



之窗等一级栏目 8 个，二级栏目 32 个，三级栏目 76 个，今年向社会公开发布信息 5 万多条，信息总点击量达到 100 万人次，与中卫日报、中卫广播电视台、政府各部门共 95 家网站进行了链接，确保政府信息在门户网和部门网站同时向社会公开，方便公众查阅。

目前，全市共有 31 个行政单位建立了本单位政府网站，并相继按要求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提高了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效。开通了“微中卫”、“云端中卫”等微信公众平台，充分利用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终端优势，及时传播市委、市政府最新政策和权威信息，今年共发布涉及政务信息、民生资讯、惠民政策、生活资讯常识等 1300 余条。

二是依托“市长信箱”公开。建立市长信箱、市长专线（12345）、电子邮件和短信平台“四位一体”的综合服务平台。

政务公开实现由不完善到逐渐完善，由鲜为人知到

众所周知，由单一服务到立体服务的转变，满足了不同文化水平群众的需求。一大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得到及时、有效解决。三是依托政务大厅公开。我市政务服务大厅共进

信件标题	来信时间	来信去向	办理情况	公开状态
医保停保问题	2017-01-13		已办结	公开
沙坡头区南滨河路段的交通安全隐患	2017-01-11		已办结	公开
村里突然多出的水泥搅拌站	2017-01-06		已办结	公开
中卫市广苑建筑分包工地工伤一直未处理	2017-01-04		已办结	公开
关于中卫市悦榕府邸小区1号楼4单位1701室暖气不热，供热公司...	2016-12-30		已办结	公开
失地农民	2016-12-27		已办结	公开
事业编工资为何迟迟不下发	2016-12-22		已办结	公开

驻 34 个部门（单位），设置 92 个窗口。按照公开透明、便民高效的原则和“一门受理，并联审批，统一收费，限时办结”模式，统一办理 221 项审批服务事项，为企业、群众提供高效、透明、便捷的“一站限时”阳光服务，极大地方便了办事群众。



三是加大考核力度。组织协调、综合指导、监督检查、考核评比各部门（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加大政府信息的发布量，扩大公众的知情权与参与权。对各部门（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采取电话督查、书面督查等形式进行监督和指导，对公开工作开展不好的部门（单位）予以通报批评并在年终效能考核中予以扣分。

（二）突出重点领域，深化公开内容

1、推行行政权力清单公开情况。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建立政府部门权力清单制度的实施意见》（宁政发〔2014〕113 号）中“市县建立政府部门权力清单



制度工作与自治区建立政府部门权力清单制度工作衔接推进，我市在先期对本级各部门各单位的行政职权事项进行梳理、提出了审核清理意见后，经过不断调整、完善已于 2016 年 5 月在中卫政府网、中卫日报等媒体进行了公布。

2、行政审批信息公开情况。2016 年全市共办理各类服务审批事项 11.7 万件，均在承诺期限内办结。中心大厅内设电子屏，每日将中心各项规章制度，办事程序，内部考核情况等对外公布。通过宣传栏向群众公示大厅服务承诺，接受社会监督。海原县设立 48 个服务窗口，基本形成了以各县（区）政务服务大厅为主体，3 个分中心、17 个乡（镇）便民服务中心、24 个村（社区）便民服务代办点为支撑的上下联动、覆盖城乡的便民服务网络。截至 2016 年底，受理办理审批 50.8 万件。沙坡头区共设置 11 个乡镇民生服务中心，将与农民群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民政、计生等 27 项便民服务事项统一纳入中心，变分散办公为集中办公，实现了“一站式”服务。

3、财政预决算和“三公经费”公开情况。一是扩大预决算公开内容。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中卫市财政局网和《中卫日报》等媒介，公开了《关于 2015 年全市及市级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6 年全市及市级预算草案的报告》和市本级 2015 年总决算及其附表。今年我市在 2015 年预算信息公开的基础上，将各部门 2016 年下达批复的预算信息进行了全部公开。部门公开的主体从 66 个市直部门扩展到下属所有事业单位，共计 156 个二级预算单

位，一级部门单位公开率达 100%。

二是积极推进“三公”经费公开。公开了预算单位“三公”经费各项支出费用，并对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因公出国（境）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公务用车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批次、国内公务接待人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进行了公示。截止 2016 年底，市本级党政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三公”经费支出下降 15.8%；三是开展财政专项资金公开工作。



将 2016 年度专项资金，包括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三农”、保障性住房等 53 项民生项目进行了公开，共 112 笔，涉及金额达 10.2 亿元。

4、公共资源配置公开情况。中卫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自成立以来公布了《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市公共资源进场交易管理细则》、《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基本制



度》等制度 80 余项。在公共资源交易网站平台发布政府采购交易信息 1550 条，工程招标信息 1875 条，各类“黑名单”、违约信息、信用信息 20 条，发布中标公示 907 个，全市进场交易项目达 856 个。全市完成公共资源交易项目 690 个，交易额 319015.96 万元，节约资金 21918.70 万元，节约率 6.4%，有效节约了财政资金，实现了国有资产价值最大化。



5、教育信息公开情况。今年市教育局新开通了“中卫市教育局”网站，与群众互动，及时反馈百姓诉求，为广大市民提供公开、透明、高效的公共服务。通过中卫政府网、中卫教育局网站及时公开了《2016 年教育督导报告》、《对海原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市级整体验收的反馈意见》、《中卫市关于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自查情况的报告》等信息 358 条。

6、环境保护信息公开情况。一是公开环境质量信息。积极开展全市环境质量信息公布工作，环境质量信息通过中卫政府网、《中卫日报》、中卫电视台和环保



局公共网站进行发布，重要环境事件及检测信息以新闻发布会形式向社会公布。每日通过中卫电视台向广大市民播报当日沙坡头区、中宁、海原县环境空气质量日报状况。二是利用市环保局网站公开建设项目环评审批 263 家企业，环境执法 8 个、建设项目环保验收 14 个，新建企业重要污染物新增量批复办理情况公示 33 个，排污许可证办理公示 3 个；三是通过“12369”环保投诉热线，对群众反映的环境污染举报案件，认真及时进行查处，共受理环境污染投诉案件 300 件，其中“12369”环保投诉热线电话 136 件，市长信箱案件 125 件，自治区环保厅转办件 16 件，办结率 100%。

7、**安全生产和食品药品安全信息公开情况。**一是我市充分发挥风险预警信息平台作用，对辖区可能发生或将要发生的灾害性天气、地质性灾害等及时预警，通过手机短信形式发送各类预警信息。进一步丰富了安全生产事故信息公开内容，对涉及全市安全生产的政策和发展规划、重大事故隐患和重大危险源、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情况等通过市安全生产网站及时进行公开。截至目前，共公开各类事故信息 5 条，安全生产信息 118 条。二是围绕事中事后监管，



建立健全“双随机一公开”制度，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建立市场主体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2016 年，抽查年报信息公示 586 户，其中 131 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26 户、个体工商户 426 户。同时，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对登记注册的企业适用一般程序做出行政处罚决定，信息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其他适用一般程序做出行政处罚决定的相关信息在宁夏红盾信息网予以公示。今年共公示 26 起案件处罚信息。三是推进食品药品安全信息公开。在门户网站设立“关注食品药品安全”专题专栏，发布“四品一械”（食品、保健食品、化妆品、



药品、医疗器械）质量安全预警信息，解答公众关心的食品药品安全问题。今年新办理药品经营许可 24 家，办理药品经营许可事项变更 57 家次，备案第二类医疗经营单位 203 家，许可审批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单位 1 家，开展 GSP 认证检查 77 家。公开食品抽检 243 批次。公开基本药物和日常监督抽样 183 批次、中药饮片抽样 90 批次、医疗器械抽样 11 批次，公开烫发类、彩妆类、宣称祛痘或抗粉刺类、染发类、面膜等抽样 110 批次，快检 100 批次。公开保健食品抽样 20 批次，快检 100 批次。

8、就业创业信息公开情况。一是充分发挥各种公开载体的

功能，让公开范围最大化。传统形式有电子屏、信息栏、海报、中卫日报等。同时充分发挥网络发布信息及时、方便的特点，将网络作为信息公开的重要载体，主要有市政府网站、官方微信平台、中卫就业创业网、中卫天天网、中卫盛博丹朵、中卫生活联盟网。截至目前，中卫就业创业网累计公开各类信息总计 1575 条，图片 30 余张，包括工作动态 79 条、通知公告 8 条、政策法规 15 条、个人求职 460 人次、共 110 余家企业 820 多个岗位信息、失业保险 12 条、小额贷款 11 条、创业培训及创业项目 120 条，其他各类相关政策信息 50 多条。官方微信平台目前已吸引 12558 名用户关注，共发布信息 1368 条，其中招聘求职信息 1201 条，政策信息 15 条，其他招聘考试信息等 152 条。其他渠道公开发布招聘信息 869 条。就业信息的公开，极大地拓宽了我市群众依法获取信息的渠道，方便了群众办事，让群众足不出户就可得到即时的、准确的招聘求职和政策信息，提高了我市就业工作的透明度，在促进就业工作依法行政，规范权力运行，接受社会监督，提升就业服务等方面起到了不可替代的作用。

9、财政审计公开情况。按照年初市人民政府下达的审计计划，今年市财政预算执行审计项目 11 个，分别为市本级 2015 年度财政预算执行审计和市工信局、林业生态建设局、民族宗教事务局、住建局、交通局、旅游局、市委党校、扶贫办、人防办、妇联 2015 年度财政预算执行审计。市本级 2015 年度财政预算执行审计情况在市三届人大常委会第 24 次会议上通过并予以公

告。财政预算执行审计 11 个项目审计结果通过市政府网站、《中卫市审计局审计结果公告》向社会予以公布，提高了工作的透明度和群众监督力度。

10、科技管理和项目经费公开情况。截至目前，以市科技局门户网站开办的“科技要闻、通知公告、政务公开、项目公告、科技特派员、知识产权、办事指南”等栏目及服务企业 QQ 群（工业企业科技创新、科技特派员）主动公开科技管理信息 312 条，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150 条，发布信息 200 余条，进一步拓宽了信息渠道、增强了信息公开的及时性，提高了科技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效。项目经费信息及时公开，自治区科技厅划拨科技项目计划有关文件已在科技厅网站上进行了公开。

二、政府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截至目前，全市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112359 条，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55 条，在政府网站上发布信息数 91870 条以及其他方式公开信息数 21521 条。同时，我市不断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开通了中卫发布、微中卫、中卫新闻网等平台，今年全年政府网站浏览量 100 万次以上。全市共有 31 个行政单位建立了本单位政府网站，并相继按要求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信息公开平台的建设进一步扩大了信息公开部门、深化了信息公开内容、规范了信息公开标准、增强了信息公开的及时性，提高了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效。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信息的情况

今年以来，我市政府信息工作渠道得到进一步拓宽，政府工作透明度得到提高，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信息的权利得到了基本保障，今年全市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已按时办结。

目前，我市对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未收取当事人任何费用。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收到投诉举报情况

2016 年，全市没有收到有关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和因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认为行政机关不依法履行信息公开义务的举报。

五、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积极做好区、市人大代表建议及政协提案的交办工作。截止 2016 年底，自治区政府交办的 18 件人大建议、44 件自治区政协提案已全部按规定程序答复办结，办理满意率为 100%。市人大交办的 43 件建议已办结 37 件，办结率 86%，市政协交办的 102 件提案已办结 89 件，办结率 87%，所有建议和提案已全部按规定书面答复代表，办理答复率 100%。办理或答复结果凡不涉密的，全部向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进行了公开。

六、政府信息公开机构建设情况

2015 年，全市各级行政机关承担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的专门机构有 10 个，具体承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 13 人，其中：专职人员 2 人，兼职人员 11 人。

七、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努力的方向

一是公开的内容还不能完全满足人民群众的实际需求，尤其是一些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等重点公开的内容公开不够全面，还需进一步扩大，政务公开项目还需进一步完善。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形式不够丰富，公开渠道还需进一步完善。三是宣传引导工作有待加强。机关工作人员和社会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作用还有待进一步发挥。依申请信息公开工作需要在公众中进行更广泛地宣传。下一步，我市将从以下几方面提高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提高认识，明确责任。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业务知识的学习和培训，增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不断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依法及时公开政府信息，及时受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推进。二是深化公开内容。重点推进公权力大、公益性强、社会公众关注度高的政府部门的信息公开，继续抓好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工作。三是加大督查力度。将督查工作作为一项长期工作来抓。采取实地督查和网上督查相结合方式，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处理，督促整改，对工作拖拉，不及时整改的单位进行通报批评，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四是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的受理、保密审查等制度，建立内部考核、定期督察和岗位责任追究制度。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长期滞后、不按《条例》要求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要追究有关领导的责任。通过完善制度，规范

政府信息公开行为，杜绝政府信息公开不及时、不准确现象的发生，确保信息公开工作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

附件：H5 页面链接

<http://a2.rabbitpre.com/m/RnUruiI?lc=1&sui=Lzd5ecSM&from=singlemessage#from=share>